

证券代码：300118

证券简称：东方日升

公告编号：2019-114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林海峰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林海峰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
林海峰	是	30,000,000	2016.12.1	2019.7.19	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	11.40%
合计	——	30,0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11.40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林海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 263,147,261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.19%；林海峰先生累计质押 161,195,254 股股份，占林海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1.26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.8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22 日